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任字〔2021〕3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徐晓峰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,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:

市政府决定,按期正式任命:

徐晓峰同志任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支队长,原试任职务随管理体制调整和机构更名自行免去;

吴万群同志任市省属企事业审计处副处长;

许华同志任市公共资产经办处副处长;

李伟同志任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主任;

余小丽、李万华同志任市创业就业服务中心(市人才交流服

务中心)副主任;

张汉军同志任市市政园林处处长;

张立峰同志任市地震监测站站长;

李杰伟同志任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副局长;

王上同志任安康市公路局副局长,原试任职务随机构更名自行免去;

张善平同志任市农业机械化与农村经营工作站站长; 余绪海同志任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专职副主任。



抄送: 市委各工作部门,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 市政协办公室, 安康军 分区。

市监委, 市中级法院、检察院, 各人民团体, 各新闻单位。 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2月10日印发

